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8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50分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6年8月21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6年8月22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8月15日。

于2016年8月15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

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公司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议案名称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也可登陆巨潮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三) 特别强调事项

本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批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19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30-4：30；

5、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6、登记方式：股东本人（代理人）亲自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类似于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安排：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陈家湖

(2) 邮政编码：441133

(3)联系人：徐群喜

(4)联系电话：0710-2108234

(5)传真：0710-2108233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或填入相应票数）：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 日

附件一：网络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615

2、投票简称：京汉投票

3、投票时间：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8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4、股票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615	京汉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每一议案相应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 序号	审议事项	委托价 格(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此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投票注意事项：

- a、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b、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

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